

南宁市邕宁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南宁市邕宁区那楼镇屯良村那弄坡农村黑灰污水处理项目采购意向公告未滿30天的情况说明

南宁市邕宁区财政局：

我局于2025年6月25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发布了南宁市邕宁区那楼镇屯良村那弄坡农村黑灰污水处理项目采购意向公示，意向采购金额为149.95万元，该项目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的控制价115.599925万元，预算金额减少了20%以上。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2〕84号）要求，“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前30日，对预算执行中政府采购意向发生重大变更，如预算金额、采购数量增加或者减少达到20%及以上的，预算单位应及时发布政府采购意向更正公告，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时间以更正公告时间重新计算”。对因非采购人原因导致采购意向公开时间晚于采购公告发布前30天的，采购人在申报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时应当进行说明。

因该项目属于衔接资金项目，资金拨付有考核指标，现申请提前发布招标公告。

特此说明！

情况属实

苏小林

2025年8月27日

陆晓 陆晓 2025.8.27

